**桃園區公所辦理107年度民防團常年訓練活動**

**性別平等宣導**

|  |
| --- |
| 辦理時間：107年4月21日及4月23日宣導主題及內容：於活動場地(桃園區公所4樓視聽中心)撥放性別平等微電影「誰來定義”女子”人才」，宣導就業服務法中明定雇主不得以性別、性傾向、年齡、婚姻、容貌…等理由予以歧視，雇主以與執行工作無關之特質，來判定是否符合僱用的勞動條件，是不平等、不合理的行為。參與人數：433人(男性254人、女性179人) |
| **D:\考訓科\圓禎姐交接資料\考訓科目前常用\性別主流化\市府性平辦公室\報市府成果\107\107第2季\民防團\47590.jpg****D:\考訓科\圓禎姐交接資料\考訓科目前常用\性別主流化\市府性平辦公室\報市府成果\107\107第2季\民防團\47592.jpg** |